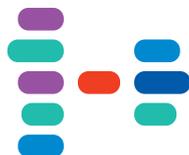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IFE HEALTHCARE GROUP LIMITED**

###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 *Tack Fiori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野馬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8)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 **中期業績**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野馬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營業額	4	25,928	7,386
銷售及服務成本		(12,648)	(4,999)
毛利		13,280	2,387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銷售及分銷成本 行政及其他開支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之業績	10	837 (19,932) (34,109) (4,227)	443 (562) (17,101) (76)
經營虧損		(44,151)	(14,909)
財務費用	5	-	(103)
除稅前虧損	6	(44,151)	(15,012)
所得稅	7	(323)	(247)
期內虧損		(44,474)	(15,259)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		3,512	(1,534)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之外幣換算儲備		3,659	-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388	-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36,915)	(16,793)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3,074)	(14,573)
非控股權益		(1,400)	(686)
		(44,474)	(15,25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5,501)	(16,115)
非控股權益		(1,414)	(678)
		(36,915)	(16,793)
			(重列)
每股虧損	8		
— 基本及攤薄(港仙)		(0.89)	(0.5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6,44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073	16,219
商譽		–	–
商標		–	–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10	66,802	57,370
		<u>93,319</u>	<u>73,589</u>
<b>流動資產</b>			
可供出售之投資	11	20,388	–
存貨		6,534	3,676
應收貸款	12	218,690	86,000
應收貸款利息	12	3,498	4,072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6,839	13,8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82,811	209,764
		<u>348,760</u>	<u>317,33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8,378	15,789
應付稅項		41	64
		<u>18,419</u>	<u>15,85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30,341</u>	<u>301,486</u>
<b>資產淨值</b>		<u>423,660</u>	<u>375,075</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5	52,586	47,806
儲備		370,167	326,874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22,753	374,680
非控股權益		907	395
<b>權益總額</b>		<u>423,660</u>	<u>375,075</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野馬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則設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10樓3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其中包括)健康服務、借貸業務以及證券買賣及投資。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Tack Fiori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更改為「Life Healthcare Group Limited」,本公司之中文名稱則由「野馬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為方便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使用者,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以港元呈列。除另行說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 3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此外,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有關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會計政策。

#### 財務資產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乃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非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投資之非衍生工具。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將若干中國非上市私募基金指定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本集團所持有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且於活躍市場買賣之權益及債務證券按於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與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外幣匯率變動及利息收入有關之可供出售貨幣財務資產之賬面值變動及可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息於損益中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賬面值之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可供出售儲備累計。於投資出售或確定出現減值時，先前於可供出售儲備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 無形資產

### 單獨購入之無形資產

單獨購入之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不能再透過使用或出售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該項資產之期間於損益賬中確認。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由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之修訂（「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修訂要求實體提供能使財務資料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所產生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之披露資料。修訂並無指定達成新披露規定之具體方法。然而，修訂指出其中一個方法為提供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期初與期末結餘兩者間之對賬。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令本集團就融資活動作出額外披露，特別是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期初與期末結餘兩者間之對賬。本集團將於其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額外資料。於首次應用修訂時，本集團毋須提供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

####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按本集團各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確定經營分部。該等內部報告乃由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便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相關資料集中於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之種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從事以下五個經營分部，各經營分部指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1. 健康服務
2. 借貸業務
3. 教育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業務
4. 服裝零售業務
5. 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健康服務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教育軟件 產品及相關 服務業務 千港元	服裝零售 業務 千港元	證券買賣及 投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20,273</u>	<u>5,514</u>	<u>141</u>	<u>-</u>	<u>-</u>	<u>25,928</u>
分部(虧損)溢利	(30,417)	1,704	(3,099)	(482)	(11)	(32,305)
未分配收入						754
未分配支出						(8,373)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之業績						<u>(4,227)</u>
除稅前虧損						<u>(44,151)</u>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健康服務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教育軟件 產品及相關 服務業務 千港元	服裝零售 業務 千港元	證券買賣及 投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4,830</u>	<u>756</u>	<u>1,311</u>	<u>489</u>	<u>-</u>	<u>7,386</u>
分部(虧損)溢利	(3,623)	743	(1,685)	(1,642)	(6)	(6,213)
未分配收入						29
未分配支出						(8,649)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之業績						(76)
財務費用						<u>(103)</u>
除稅前虧損						<u>(15,012)</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

分部(虧損)溢利指各分部所產生(虧損)溢利，並無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未分配公司支出。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之措施。

####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之分部資產及負債金額未經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或以其他方式定期呈交主要營運決策者，故未有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 5 財務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貸款之利息(附註)	<u>-</u>	<u>103</u>

附註：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產生利息。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利息乃就來自一名第三方之貸款而支付，有關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35厘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並已於同期悉數清償。

##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2,646	9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90	9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77)	224
銀行利息收入	(273)	(29)
法律及專業費用及開支	3,555	1,029
	<u>3,555</u>	<u>1,029</u>

## 7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相關稅項：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90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23	157
	<u>323</u>	<u>247</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法律及法規，於兩個中期期間，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就該兩個中期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由於本集團在本中期期間概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中期期間之稅率為25%。所得稅指按中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計提撥備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43,074)</u>	<u>(14,573)</u>
	千股	千股 (重列)*

###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期內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845,926</u>	<u>2,687,423</u>
------------------------	------------------	------------------

\*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之供股進行調整。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 9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天津蓮和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前稱天津康信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其於中國天津註冊成立，「天津檢驗所」)70%股權，以現金代價人民幣4,000,000元(相當於約4,494,000港元)償付。收購天津檢驗所實質上乃收購天津檢驗所所擁有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之無形資產。

收購之影響概述如下：

### 所轉讓代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2,247
應付現金代價	<u>2,247</u>
總計	<u>4,494</u>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資產(負債)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無形資產	6,444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1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10
存貨	121
其他應付款項	<u>(1,177)</u>
	6,420
減：30%非控股權益	<u>(1,926)</u>
	<u>4,494</u>

收購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2,247)
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u>291</u>
	<u>(1,956)</u>

10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b>65,129</b>	65,129
分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	<u>(8,327)</u>	<u>(7,759)</u>
	<b>56,802</b>	57,370
向一家聯營公司提供之貸款	<u>10,000</u>	-
	<u><b>66,802</b></u>	<u>57,370</u>

期內，本集團向聯營公司墊付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之貸款，有關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厘計息及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續。該筆貸款被視為於聯營公司之准投資。

## 11 可供出售之投資

可供出售之投資包括：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		
— 中國之非上市私募基金	<u>20,388</u>	<u>-</u>

非上市私募基金指經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註冊及批准為私募投資基金經理所管理並按公平值計量之基金。基金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之公佈。

## 12 應收貸款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有抵押貸款	<u>218,690</u>	<u>86,000</u>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借予第三方本金總額218,69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86,000,000港元)之貸款為有抵押、按年利率介乎0厘至19厘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故分類為流動資產。應收貸款於各貸款協議所指定之日期到期清償。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應收貸款218,69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86,000,000港元)連同上述貸款所產生之應收利息約3,49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4,072,000港元)分類為應收貸款利息，並獲本集團獨立第三方擔保及以相應借方之股權作抵押。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董事已個別評估應收貸款及利息並認為並無減值跡象。概無於損益確認應收貸款及貸款利息之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按貸款提取日期呈列應收貸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至90日	204,682	-
91至180日	14,008	66,000
180日以上	<u>-</u>	<u>20,000</u>
	<u>218,690</u>	<u>86,000</u>

於報告期末，按到期日呈列應收貸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218,690	10,000
已逾期：		
1至90日	-	76,000
	<u>218,690</u>	<u>86,000</u>

本集團應收貸款包括總額為零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76,000,000港元)之應收賬款，其於報告期末已逾期，而本集團概無就此計提減值虧損。經計及於年結日後悉數償付款項後，有關款項可予收回。

#### 應收貸款利息

應收貸款利息指根據相關貸款協議之條款尚未到期應收貸款所累計之利息。

於報告期末，按貸款提取日期呈列應收貸款利息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至90日	3,332	-
91至180日	166	3,618
180日以上	-	454
	<u>3,498</u>	<u>4,072</u>

於報告期末，按到期日呈列應收貸款利息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千港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3,332	3,618
已逾期：		
1至90日	-	454
	<u>3,332</u>	<u>4,072</u>

本集團應收貸款包括總額為零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4,072,000港元)之應收賬款，其於報告期末已逾期，而本集團概無就此計提減值虧損。經計及於年結日後悉數償付款項後，本公司董事相信有關款項可予收回。

### 13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409	537
預付款項及按金	14,103	8,091
其他應收款項	2,327	5,199
	<u>16,839</u>	<u>13,827</u>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就健康服務給予信貸期，原因為所有結算均為預付款項。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銷售教育軟件產品及提供技術支援服務之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給予之信貸期介乎30至180日。就健康服務之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給予之信貸期介乎30至180日。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	147
91至180日	-	-
181至365日	-	390
1年以上	409	-
	<u>409</u>	<u>537</u>

### 14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2,247	2,345
預收款項	3,889	8,42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2,242	5,022
	<u>18,378</u>	<u>15,789</u>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其他應付款項包括結餘約1,17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乃就若干已收墊款應付一家聯營公司之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1,847	1,131
91至180日	309	1,214
181至365日	91	-
	<u>2,247</u>	<u>2,345</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款項包括結餘約503,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零港元)，乃就分包服務及購買貨品應付一家聯營公司之款項。

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日。本集團已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清償。

##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u>50,000,0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144,421,760	21,444
就收購一家聯營公司發行股份	<u>245,890,890</u>	<u>2,459</u>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390,312,650	23,903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	<u>2,390,312,650</u>	<u>23,903</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4,780,625,300	47,806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附註)	<u>478,000,000</u>	<u>4,780</u>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5,258,625,300</u>	<u>52,586</u>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本公司完成配售478,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0.18港元，發行開支約為2,466,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之公佈。

## 16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 (i) 按循環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公平值

本集團若干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於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公平值(尤其是所採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計量所屬公平值級別(第一至三級)之劃分乃按照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而釐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指以在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取得之報價(未經調整)進行之計量;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指以第一級報價以外之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輸入數據(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進行之計量;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進行之計量。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按第二級計量,而公平值計量乃根據基金之資產淨值並參考相關投資組合之可觀察價格及有關開支之調整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平值不同級別之間並無轉移。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錄之財務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7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就以下項目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5

3,329

## 18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19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525,86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1804港元,為期10年,參與者將可認購合共525,86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

## 財務業績

###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25,93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39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51.05%。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健康服務分部產生之收益20,270,000港元。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為51.20%(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32%)。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整體毛利主要源自健康服務分部及借貸分部(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源自健康服務及教育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分部)。

### 中期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約為44,47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26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91.46%。虧損增加主要歸因於(i)健康服務業務之營銷及推廣開支增加令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增加；(ii)分佔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包括分佔無形資產攤銷約4,230,000港元)增加，部分為(i)本集團健康服務業務及借貸業務產生之毛利令毛利增加；及(ii)就本集團服裝零售業務撥備之虧損減少所抵銷。

## 業務回顧及前景

### 健康服務

為多元化發展及鞏固收入來源，從而盡量提高本公司股東回報，董事已選定健康行業作為特定重點領域。去年，本集團一直視增長趨勢強勁之健康行業為其主要業務，並不斷加強有關基因檢測及健康數據分析之健康服務。

本集團於中國擁有一間研發中心及三間生產檢測中心。北京蓮和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為健康業務的研發中心，為本集團統籌及進行核心技術之研究與開發。本集團旗下之杭州蓮和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及廣州蓮和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成功取得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五月收購已持有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之天津蓮和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杭州蓮和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天津蓮和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及廣州蓮和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專注於生產力，為全中國地區提供測試及數據分析服務。本集團已提

升此架構下之核心研究能力，亦改善其生產力及所提供服務。同時已製訂出多類新產品及服務，並在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實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底，本集團之健康服務市場已覆蓋京津冀、長三角及珠三角內主要城市以及中國西北部城市。

未來數月，本集團擬擴大及多元化發展其基因檢測產品及健康數據分析服務之種類，並優化與醫生及醫院間之合作。目標乃成為醫療與健康管理機構之全方位服務及解決方案供應商。

除基因檢測及數據分析業務外，本集團亦維持有關提供技術服務之業務，透過各種健康應用程式／網站平台，處理一般公眾之健康查詢。是項服務以醫院預先付款購買線上聊天次數之方式收費，醫院之醫生可透過供應商提供之健康應用程式／網站平台，利用線上聊天向應用程式／網站用戶提供線上診症服務，發現其潛在病人。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分部錄得營業額20,27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30,000港元)，指基因檢測所產生之營業額12,250,000港元以及健康數據分析服務及技術服務所產生之營業額8,02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為虧損30,42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20,000港元)。分部虧損增加主要包括(i)物料及服務成本12,620,000港元；(ii)營銷及推廣開支2,620,000港元；(iii)薪金、工資及保險21,930,000港元；(iv)辦公室租金2,470,000港元；(v)法律及專業費用1,910,000港元；及(vi)分佔聯營公司業績4,230,000港元，部分為收益總額增加15,440,000港元所抵銷。

## 借貸業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借貸業務錄得利息收入營業額5,51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60,000港元)。於兩個期間的毛利均為100%，原因為借貸業務毋須財務費用。資金來源主要來自股本，對多元化發展此項業務而言具有一定優勢。分部業績涵蓋來自中央管理的內部成本分配及行政成本。借貸業務為本集團帶來穩定之經常性收益，從而提升本公司之股東回報。

此行業的競爭仍然激烈。此外，符合規則及規例的要求越來越高。為應對市場競爭，本集團以現有客戶為重心，利用彼等及其業務夥伴轉介新客戶。此舉有助本集團逐步建立其客戶組合。為符合規則及法規以及管理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建立進行貸款交易的程序。

展望未來，憑藉借貸業務過往所建立之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本集團相信此舉長遠可鞏固及進一步擴展借貸業務及組合。

### 教育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業務

教育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業務之營業額為14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10,000港元)。此分部於本期間錄得虧損3,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90,000港元)。本期間分部虧損增加主要由於營業額減少，原因為教育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業務不再為本集團主要業務。其將不屬本集團業務發展重點。

### 服裝零售業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服裝零售業務產生虧損約4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4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70.73%。本集團於本年度議決終止服裝零售業務，而此分部虧損屬於過渡階段之維護開支。

### 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

於本中期期間及上一個中期期間，本集團並無買賣證券。管理層關注證券買賣市場表現，而本集團將繼續就證券買賣業務採取審慎態度，務求鞏固長遠股東價值。

### 可供出售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本公司與深圳市威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基金經理」)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認購總金額為20,000,000港元之威廉金控併購35號基金(「基金」)單位。此乃固定收入工具。於接獲本公司之贖回要求後，基金經理須退還相關部分投資本金金額及按固定年利率4.75厘計算之投資回報。

本公司認購此基金之主要目的乃提高其現有未動用現金之收入，致使閒置現金可賺取額外收益。除提供穩定及具保證之收入外，此基金亦給予靈活彈性可應本公司要求贖回。此等特徵令本公司可從其現金盈餘產生穩定收入，同時維持本公司之流動資金狀況。

為盡量提高本公司股東回報及確保本公司更有效營運，管理層繼續尋求適合本公司之新商機和投資項目。

##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華云波先生及單華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馮曉剛博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興華先生、周健先生、鄭春雷先生及張旭陽女士)組成。

董事會已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認為上述財務報表已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所示金額建基於董事會最佳估計以及合理、知情及謹慎判斷，並對重要性原則作出適當考慮。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214名僱員(不包括董事)(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56名)。人數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擴大在中國之健康服務業務。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表現、工作經驗及當時市場標準釐定僱員酬金。僱員福利包括為香港僱員而設之購股權計劃、醫療保險、強制性公積金以及為中國僱員而設之「五險一金」，當中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82,81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9,760,000港元)。本集團主要倚賴內部產生之資金及集資活動所得款項撥付其營運及擴展所需。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借貸。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 庫務政策

本集團透過有效運用庫務活動，務求令其核心業務可產生溢利。本集團進行庫務活動時，旨在提升盈餘現金回報，並協助此等核心業務暢順運作。本集團在機會出現時進行短期庫務活動，以有效管理盈餘現金。

所有附屬公司須遵循本集團之庫務目標及政策。本集團已指定附屬公司進行證券投資、基金投資及借貸活動等若干短期庫務活動，該等活動構成本集團主要業務之一，以擴闊本集團之收益基礎，並為股東爭取更佳回報。投資證券活動、基金投資活動及借貸活動將於考慮本集團實際營運資金需要後方始進行。本集團須不時檢討庫務活動及投資政策。

由於香港持牌銀行提供之存款利率極低，故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其將在機會出現時動用其盈餘現金進行庫務活動。本集團預期庫務活動應可產生潛在可觀回報。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確認其大部分收益及所產生之大部分支出均以人民幣或港元計值。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各個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與本公司管理層溝通，以及審閱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內部監控制度、風險管理制度、中期及年度業績。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除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以每股0.18港元配售478,000,000股股份以籌集約83,000,000港元用於加強本集團之醫療健康業務(關於與食品藥品監管總局進行之人類基因檢測相關之兩項體外診斷試劑註冊申請)及兩項潛在醫療健康行業投資之所得款項淨額外，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之公佈。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 一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明確任期獲委任及須重選連任。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明確任期。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董事其中三分之一(或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至少須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者。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刊登財務資料

本業績公佈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lifehealthcare.com](http://www.lifehealthcare.com))刊登。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交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单华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华云波先生(主席兼總裁)  
单华女士(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馮曉剛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刘兴华先生  
周健先生  
郑春雷先生  
张旭阳女士